

证券代码：300890
债券代码：123225

证券简称：翔丰华
债券简称：翔丰转债

公告编号：2026-07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翔丰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下午15: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周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总经理赵东辉先生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总经理积极开展工作，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回避票数0票。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在本次会议上，现任独立董事陈秧秧女士、黄明先生、翟

登云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3.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9）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10）。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计师出具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6)第 05510 号）。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4）。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9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会计师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9 票。

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17）。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7.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2 票。

1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2 票。

1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公告》（2026-2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2 票。

2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D)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量，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市场询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拟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35,743,070 股（含本数）。同时，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合计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含发行前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数量将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终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和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回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则发行数量及发行上限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6）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7）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8）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9）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年产 9.3 万吨新能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	136,000.00	60,000.00
合计	136,000.00	60,000.00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经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可以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经逐项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安全、高效的运用，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并编制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1）。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会决议，在确认公司符合本次发行条件的前提下，确定并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本次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以及回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3) 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以及签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4) 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方案、发行条款、募集资金金额及运用计划等与本次发行相关内容做出适当的修订和调整；若本次发行前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5) 办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设立事宜；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数等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 若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若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对本次发行计划进行调整、延迟实施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8) 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请中介机构协议等；

(9) 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并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前提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董事长行使，且该等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0) 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11)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6）。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分红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29.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将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授权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开立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3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8）。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5、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6、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